

2025 年度农牧和科技局预算公开（本级）

批复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

公开时间： 2025 年 3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关于“农牧”和科技创新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研究拟订和组织实施“农牧”和科技创新工作的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健全农牧业综合执法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全旗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研究拟订农村社会事业发展规划，承担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方面和科技创新发展方面的调查研究，参与相关政策的制定，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乡村治理和科技创新能力。牵头协调指导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 推进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科技体制改革，创新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措施、办法和建议。指导农民承包地、宅基地管理有关工作，指导耕地使用权流转，指导承包纠纷仲裁工作。指导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负责农牧业信息化建设和交流合作。研究制定大宗农

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牧业品牌。监测分析农牧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开展农牧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统计和发布工作。指导农牧业和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牵头开展农牧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农牧业地区间经济技术交流合作。组织实施有关农牧业援外项目。

(五) 负责农村相关科研及技术推广。拟订农牧业农村涉农涉牧科研、技术推广规划和政策。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指导农牧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推动农牧业科技体制改革创新和产学研协作体系建设。负责农牧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开展农牧业新品种保护工作。

(六) 指导农牧业和农村人才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指导农村、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职业技能教育和开发工作。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农牧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七) 负责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风险评估，承担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工作。指导全旗农牧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农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信用体系建设，无公害农畜产品、绿色产品、有机农牧业发展、地理标志农畜产品相关工作。

(八) 负责农牧业各产业及产业化经营工作。组织落实促进主要农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拟订农牧业产业化经营规划。组织构建现代农牧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引导农牧

业结构调整、布局优化，推进优质高效绿色安全农牧业发展。指导农村特色产业、农畜产品加工、休闲农牧业发展和产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科学技术创新。指导农村产业扶贫工作。

（九）负责农牧业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工作。指导农牧业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牧业生物物种资源、水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与管理，监督管理渔政渔港。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拟订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措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保护和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牧业、生态循环农牧业、节水农牧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牧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十）负责农牧业投资管理。提出扶持农牧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以及农牧业农村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组织编制中央、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和旗财政安排的农牧业农村投资项目建设规划。组织草拟产业扶贫、农田水利、农田整治、农业综合开发计划规划，编报部门预算。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莫旗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农牧业农村投资项目，负责农牧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动植物（农作物、畜禽和水生生物）防疫检疫工作。负责动植物疫病的防治。指导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组织和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负责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承担动植物有害生物普查和外来生物安全的管理工作。负责兽医

队伍、兽药和屠宰行业管理工作。

(十二) 负责农牧业行业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工作。监测、发布农牧业灾情，组织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草饲料等救灾物资的储备和调拨，提出农牧业生产救灾资金的安排使用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十三) 负责有关农牧业生产资料和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有关农牧业生产资料和投入品国家标准，依法开展农作物、牧草种子（种苗）、肥料、种畜禽、农药、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权限范围内的生产销售许可及监督管理。负责饲草饲料、兽药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农药、兽药残留检测。负责对农牧业机械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

(十四) 负责畜禽屠宰管理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开展畜禽屠宰检验检疫及屠宰企业兽医卫生风险评估工作。负责畜禽屠宰行业统计工作。负责畜禽屠宰证章标志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畜禽屠宰厂（场）分等定级、清理整顿、监督检查、技术鉴定、考核评估和验收等工作。

(十五) 负责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的管理。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推动科技体制改革创新和产学研协作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先进技术，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及园区建设。

(十六) 负责组织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七) 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开展全旗科技保密工作。

(十八) 完成旗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改革股、乡村社会事业与产业发展股、科技教育信息股、科技事业发展股、农业生产股、畜牧兽医股、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牧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科技事业创新中心、农村经营指导与产业服务中心、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农牧和科技局本级、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牧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科技事业创新中心、农村经营指导与产业服务中心、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农牧和科技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农牧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科技事业创新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农村经营指导与产业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围绕建设国家农畜产品输出基地，全面扎实推进农牧业增量增质行动。1. 确保粮食稳产增收。2. 大力提升农畜产品供给能力。3. 推动农畜品种结构优化。4. 推进科技创新应用水平。5. 扎实推进农畜产品精深加工。6. 农牧业龙头企业扶持。7. 促进农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提升。8. 提升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二) 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四) 提升种植业和畜牧业水平。(五) 全面推进科技工作。(六) 扎实推进农牧业综合执法工作，狠抓农牧业安全生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4192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2262.92 万元，增长 14.97 %。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70964.9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0964.97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502.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417.02 万元，增长 11.09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增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64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28 万元，增长 653.10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增加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资金及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资金等。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

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1817.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17.89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为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进度未完全达到支付要求，所以有结余项目款。

(二) 支出预算总计170964.97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70964.97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2) 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为不在此项内容。

(3) 科学技术（类）支出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万

元，增加83.33%。主要原因是科技技术类项目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4.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82万元，增加26.0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进行合并，人员增加。

(5) 卫生健康(类)支出29.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26万元，增长54.1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进行合并，人员增加。

(6) 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

(7) 城市社区(类)支出45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28万元，增长739.08%。主要原因是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及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资金资金相应增加。

(8) 农林水(类)支出166077.6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163.32万元，增长12.2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增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资金。

(9) 住房保障(类)支出45.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2万元，增长67.8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匹配住房公积金增加。

(10) 其他(类)支出71.7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7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债券付息支出(直通车)项目。

(11)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1.7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不存在此项目。

2. 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170964.9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69147.0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817.89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502.32 万元,占 96.2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644.75 万元,占 2.72%;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1817.89 万元，占 1.0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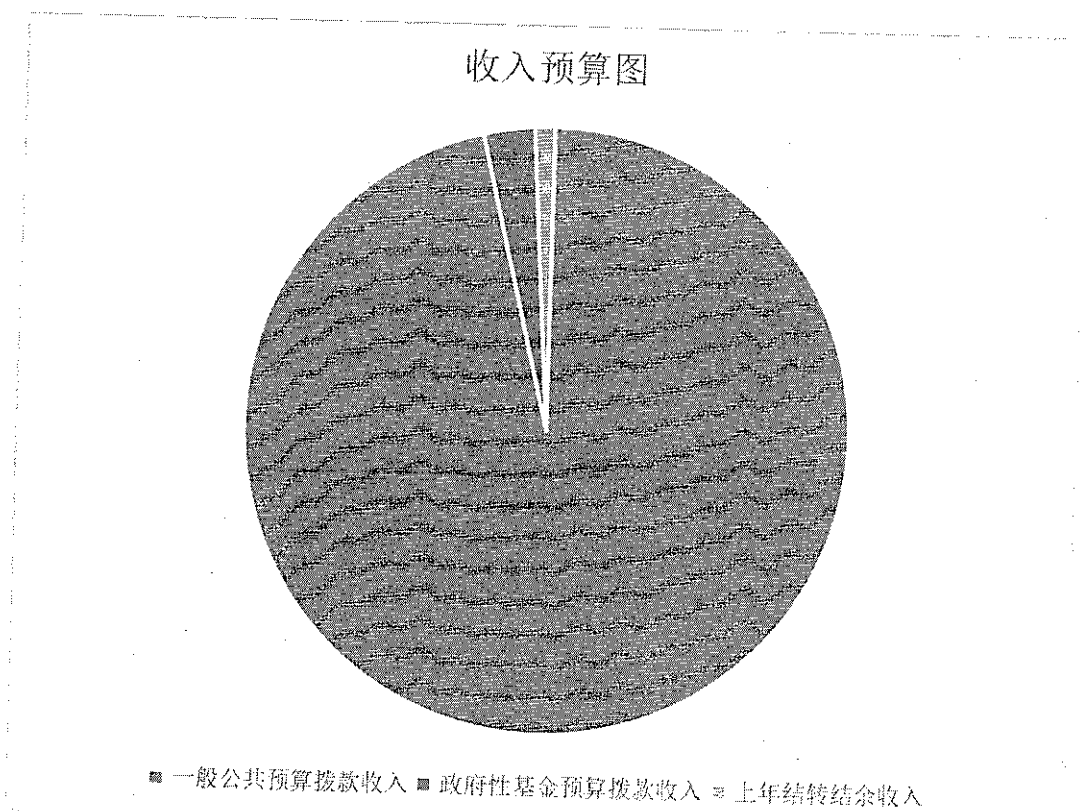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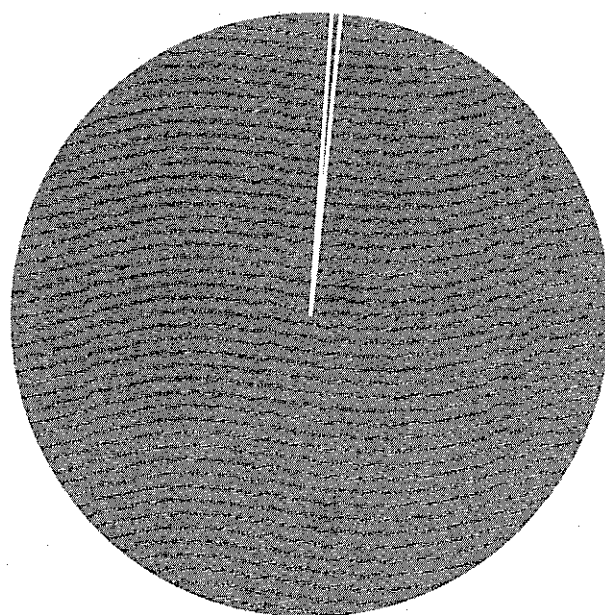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170964.9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32.38 万元，占 0.49 %；

项目支出 170132.58 万元，占 99.51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支出预算图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8968.3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782.13 万元，增长 13.98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多，项目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4839.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754.13 万元，增长 11.31 %。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一般公共服务 (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减少) 0 万元。其中：

1. 人大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减少) 0 万元，增长 (减少) 0 %。变动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公共安全 (类)

公共安全类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减少) 0 万元。其中：

1. 公安 (款) 行政运行 (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减少) 0 万元，增长 (减少) 0 %。变动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三) 科学技术 (类)

科学技术类年初预算数为 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其中：

1. 应用研究 (款) 机构运行 (项) 年初预算数为 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 万元，增长 16.67 %。变动原因：加强该项目的实施。

2. 技术与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变动原因:继续实施科技特派员项目。

3.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本年增加科技创新政策兑现资金项目。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134.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82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80.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4万元,增加8.44%。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0.9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1万元,减少56.02%。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2.79万元,增长74.19%。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五) 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29.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26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9.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26万元，增长54.17%。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六）农林水（类）

农业农村类年初预算数为164596.8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682.54万元。其中：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497.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9.21万元，增加51.51%。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新增老促会经费、捐赠收入等项目。

3. 农业农村（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125.0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7.27万元，增长602.64%。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4.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数为225.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25.44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增加动物防疫工作补贴及动物防疫员工作补贴等项目。

5. 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数为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增加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等。

6. 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3.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0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新增渔业增殖保护费等项目。

7.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4792.1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72.11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增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出项目等。

8. 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1588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397万元，增长7.73%。变动原因：新增生产者补贴等项目。

（七）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45.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2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45.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2万元，增长67.89%。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

算 832.3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80.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 51.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减少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4644.7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28万元，增长653.10%。主要原因：农业保险得到种地农民的认可，参保积极性增高，对土地的参保意识增强，收取的土地保费增多，旗级配套资金相应增加。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2730万元，主要是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项）支出1843万元，主要是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项)支出 71.75 万元，主要是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20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70132.58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68314.6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37.11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1480.78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0.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8 万元，增加 41.12 %。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与乡村振兴局合并，人员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45.4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45.44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业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农牧和科技局2025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6个，公开项目16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169795.47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

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华

联系电话: 13848086728

